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平安银行	股票代码	00000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强	吕旭光	
电话	(0755) 82080387	(0755) 82080387	
传真	(0755) 82080386	(0755) 82080386	
电子信箱	pabdsh@pingan.com.cn	pabdsh@pingan.com.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2014 年 1-12 月	本期同比 增减
营业收入	46,575	34,733	73,407	34.09%
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28,190	18,997	41,257	48.39%
资产减值损失	12,923	5,652	15,011	128.64%
营业利润	15,267	13,345	26,246	14.40%
利润总额	15,259	13,328	26,194	14.49%
净利润	11,585	10,072	19,802	15.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91	10,085	19,841	14.93%
每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4	0.73	1.44	15.0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84	0.73	1.44	15.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84	0.74	1.44	13.51%
现金流情况：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22	53,424	25,321	241.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76	3.90	1.85	227.18%

注：本行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 2015 年上半年实施完毕，以本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1,424,894,78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4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需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表各比较期的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14,308,676,139 股。

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2014 年 1-12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	(6)	(8)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失（预计负债）	-	(3)	(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	(8)	(38)
所得税影响	2	4	13
合 计	(6)	(13)	(39)

注：非经常性损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2014 年 1-12 月	本期同比增减
总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0.45	0.47	0.91	-0.02 个百分点
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90	0.94	0.91	-0.04 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0.49	0.50	0.97	-0.01 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97	1.00	0.97	-0.03 个百分点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7.68	8.33	15.12	-0.65 个百分点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4.26	15.38	15.12	-1.12 个百分点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未年化）	7.68	8.34	15.15	-0.66 个百分点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年化）	14.27	15.40	15.15	-1.13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8.41	8.62	16.35	-0.21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5.76	16.61	16.35	-0.85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未年化）	8.42	8.63	16.38	-0.21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年化）	15.77	16.63	16.38	-0.86 个百分点
成本收入比	32.22	37.59	36.33	-5.37 个百分点
信贷成本（年化）	2.25	1.18	1.55	+1.07 个百分点
存贷差	4.89	4.96	5.01	-0.07 个百分点
净利差	2.57	2.32	2.40	+0.25 个百分点
净息差	2.71	2.50	2.57	+0.21 个百分点

注：信贷成本=当期信贷拨备/当期平均贷款余额（含贴现）；净利差=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平均计息负债成本率；净息差=净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3、资产负债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一、资产总额	2,570,508	2,186,459	1,891,741	17.56%
二、负债总额	2,419,628	2,055,510	1,779,660	17.71%
三、股东权益	150,880	130,949	112,081	15.22%
每股净资产（元）（注 1）	10.54	9.55	8.18	10.35%
四、吸收存款（注 2）	1,655,112	1,533,183	1,217,002	7.95%
其中：公司存款	1,384,798	1,280,430	1,005,337	8.15%
零售存款	270,314	252,753	211,665	6.95%
五、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注 2）	1,187,834	1,024,734	847,289	15.92%
其中：公司贷款	768,570	639,739	521,639	20.14%
一般性公司贷款	754,338	627,326	509,301	20.25%
贴现	14,232	12,413	12,338	14.65%
零售贷款	295,014	282,096	238,816	4.58%

信用卡应收账款	124,250	102,899	86,834	20.7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28,789)	(21,097)	(15,162)	36.4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1,159,045	1,003,637	832,127	15.48%

注 1：2015 年上半年，本行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上表各比较期的每股净资产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注 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金融机构存贷款统计口径的通知》（银发[2015]14 号），从 2015 年开始，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在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存款”统计口径，存款类金融机构拆放给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贷款”统计口径。按央行新的统计口径，2015 年 6 月 30 日存款总额为 2,087,337 百万元、贷款总额为 1,249,913 百万元。

4、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财务指标		标准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69.33	64.15	52.51	57.24	50.00	49.72
	外币	≥25	78.47	92.32	82.49	104.09	44.33	73.23
	本外币	≥25	69.19	66.42	53.21	60.28	49.56	50.41
流动性覆盖率		≥70	142.11	不适用	80.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含贴现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75	70.40	70.89	65.39	65.85	69.67	69.68
不良贷款率		≤5	1.32	1.20	1.02	1.02	0.89	0.97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资本充足率	≥10.5	10.96	不适用	10.86	不适用	9.90	不适用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8.85	不适用	8.64	不适用	8.56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8.85	不适用	8.64	不适用	8.56	不适用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10	2.38	不适用	2.93	不适用	4.73	4.4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不适用	18.62	不适用	19.77	不适用	20.88	23.21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占资本净额比率		≤20	0.22	不适用	0.52	不适用	0.65	不适用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3.54	不适用	4.74	不适用	4.78	不适用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6.46	不适用	20.16	不适用	37.77	不适用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37.81	不适用	55.68	不适用	43.61	不适用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71.33	不适用	98.29	不适用	88.70	不适用
成本收入比（不含营业税）		不适用	32.22	不适用	36.33	不适用	40.77	不适用
拨备覆盖率		不适用	183.03	不适用	200.90	不适用	201.06	不适用
拨贷比		不适用	2.42	不适用	2.06	不适用	1.79	不适用

注：监管指标根据监管口径列示。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于 2018 年底前达到 100%；在过渡期内，应当于 2014 年底、2015 年底、2016 年底及 2017 年底前分别达到 60%、70%、80%、90%。

（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8,294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总 数	报告期内 增 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 资金	境内法人	49.56	7,092,077,555	1,357,185,136	2,115,881,039	4,976,196,516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法人	6.11	874,552,320	145,758,720	0	874,552,320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法人	2.27	324,779,969	54,129,995	0	324,779,969	-	-
葛卫东	境内自然人	1.73	248,236,000	-26,003,761	0	248,236,000	质押	176,136,000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20	171,959,948	28,659,991	0	171,959,94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 券投资基金	境内法人	0.52	73,859,264	73,859,264	0	73,859,264	-	-
华富基金－浦发银行－华富基 金－浦发银行－吉渊投资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法人	0.50	71,855,029	71,855,029	71,855,029	0	-	-
易方达资产－浦发银行－易方 达资产－浦发银行－吉渊投资 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法人	0.50	71,855,029	71,855,029	71,855,029	0	-	-
全国社保基金－零二组合	境内法人	0.44	62,456,159	61,241,885	0	62,456,159	-	-
银河资本－渤海银行－银河资本 －银河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法人	0.34	47,943,113	47,943,113	47,943,113	0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 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 情况（如有）	华富基金－浦发银行－华富基金－浦发银行－吉渊投资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易方达资产－浦发银行－易方达资产－浦发银行－吉渊投资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银河资本－渤海银行－银河资本－银河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而成为公司前十名股东。其股份锁定期为 2015 年 5 月 21 日-2016 年 5 月 21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具有关联关系。 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	股东葛卫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6,936,000 股外，还通过东方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1,3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48,236,000 股。							

(三)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的控股股东。

本行无实际控制人。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5 年上半年，政府工作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全面深化改革，保持宏观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央行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丰富调控工具，优化政策组合，货币信贷合理增长。与此同时，存款保险制度已正式实施，利率市场化进程进一步加快；监管要求更趋严格，民营银行迅速发展，互联网金融持续升温，给银行业经营带来更大挑战。

本行坚持“变革、创新、发展”的理念，围绕建立“最佳银行”的战略目标，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打造“专业化、集约化、综合金融、互联网金融”四大特色，以公司、零售、同业、投行等为业务重点，继续深化组织模式改革，以专业化的经营，更好地服务于实体经济；通过差异化的资产负债经营模式，加大存款的吸收力度，增强流动性管理；加快业务创新，通过“橙 e 网”、“行 E 通”、“贷贷平安”、“产业基金”等平台和产品，形成独具特色的品牌；同时，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化的服务，持续提升客户体验，向社会展示了“平安银行就是不一样”的品牌形象。

在近年来高速发展形成更大体量和更高平台的基础上，本行各项业务继续保持平稳增长，经营效率持续提升。2015 年上半年全行经营情况呈现以下特点：

1、盈利保持稳定，投入产出效率显著优化

2015 年上半年，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465.75 亿元，同比增长 34.09%；受益于投行、托管、理财、结算等业务的快速发展，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7.22 亿元，同比增幅 76.58%，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准备前营业利润 281.90 亿元，同比增长 48.39%；净利润 115.85 亿元，同比增长 15.02%；基本每股收益 0.84 元，同比增加 0.11 元。推行成本精细化管理，全行费用增幅低于收入增幅，投产效率持续优化，2015 年上半年成本收入比 32.22%，同比下降 5.37 个百分点，较 2014 年度下降 4.11 个百分点。

2、贷款加快投放，存款增速保持领先

本行存贷款业务协调发展，存贷款增速均领先市场。截至报告期末，总资产 25,705.08 亿元，较年初增长 17.56%，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含贴现）11,878.34 亿元，较年初增长 15.92%。吸收存款 16,551.12 亿元，较年初增长 7.95%。加强非银行金融机构客户营销，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款

较年初增加逾 2,000 亿元、增幅 89%，其中活期增量占比达 59%，报告期末活期余额占比 39%，较年初提高 18 个百分点，有效控制了负债成本。

3、业务结构优化，经营效率持续提升

资产、负债结构不断优化：本行适应市场变化，加强调控引导，期末小企业、新一贷等高收益贷款余额在资产中的占比较年初持续提升，经营效率明显提高。同时，灵活调整负债业务管理政策，控制高成本负债，引导负债结构优化，并积极发展同业存单等主动性负债业务。

利差水平逆市上升：2014 年以来，央行数次降息，银行利差普遍缩窄，本行通过优化结构、加强定价管理，净利差、净息差分别同比提升 0.25、0.21 个百分点。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持续增长：上半年全行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54.57 亿元，同比增幅 51.85%；其中投行业务收入 36.95 亿元、同比增幅 154%，托管费收入 15.19 亿元、同比增幅 157%。非利息净收入占比同比提升 3.88 个百分点，较 2014 年全年提升 5.45 个百分点，达到 33.19%的历史新高，跻身同业较好水平。

4、推进转型创新，增量业务加速发展

持续推进转型创新，互联网金融、光子支付、橙 e 网、口袋银行、行 E 通、产业基金、贷贷平安等业务或平台加快推广。

互联网金融：以物联网与金融的有机融合，赋予动产以不动产的属性，有效解决动产融资业务的管理难题。**光子支付：**本行推出的移动支付技术，突破目前必须使用银行卡或手机联网支付的限制，节省了包括插卡、读卡、取卡等一系列操作时间，为客户带来便利。**橙 e 网：**上半年“橙 e 融资平台”保理线上化项目已正式投产，推广“橙 e 发票贷”等业务，“橙 e 网”注册用户超过 50 万户。**口袋银行：**推出业内首个智能“O2O 平台”——口袋社区，在 10 个城市试点推广，并启动口袋银行全流程优化项目，完成智能语音、优免政策调整等功能 48 项，期末口袋银行累计用户数 937 万户，较年初增长 73.6%。**行 E 通：**行 E 通平台建设持续深入，打造行 E 通综合金融商城，拓展行 E 通客户群体，累计上线三方存管银证合作机构 70 多家、行 E 通银银合作客户逾 400 家，品牌形象不断提升。**产业基金：**产业基金业务模式有诸多创新，在海外并购业务、代客股权投资业务、与行业龙头合作的并购基金业务等均取得重大突破。**贷贷平安：**期末客户数 87.64 万户、较年初增长 9.5%，贷贷卡贷款余额 575.33 亿元、较年初增长 28.25%。**行业事业部稳步增长：**行业事业部依托独特的经营体制，针对各行业客户的不同经营特征，逐步完善“名单制”客户管理，在综合金融和投行化的经营理念的支撑下，运用本行供应链金融的特色优势，探索创新商业模式。

5、实施全面风险管理，资产质量整体可控

本行积极应对各种挑战，实施全面风险管理，支持实体经济，坚持银行经营风险控制为本的理念，确保稳健经营。报告期内，受外部环境、产业结构持续调整等影响，本行资产质量受到一定影响，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157.29 亿元，较年初增幅 49.79%；不良率 1.32%，较年初上升 0.30 百分点；贷款拨备覆盖率 183.03%，较年初下降 17.87 个百分点。本行已通过一系

列措施，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加大拨备及核销力度，拨贷比 2.42%，较年初上升 0.36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整体可控。

6、实施资本补充与网点扩建，发展基础不断夯实

上半年完成了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约 100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为全行业务发展提供支持与保障。优先股发行正在监管审核过程中。

新增太原分行、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两家一级分行，实现信用卡中心、资金运营中心独立持牌，并新增 104 个支行级营业机构，全行网点数已达 855 家，在大量建设新网点的同时，全行投入产出效率仍持续优化。

（二）利润表项目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本期同比 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收入	31,118	66.81%	24,554	70.69%	26.73%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2,067	3.14%	1,860	3.27%	11.13%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6,311	9.58%	11,090	19.47%	(43.09%)
其中：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1,785	2.71%	1,809	3.18%	(1.33%)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296	0.45%	664	1.17%	(55.46%)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42,127	63.96%	33,000	57.95%	27.66%
投资利息收入	15,136	22.98%	10,827	19.01%	39.80%
其他利息收入	223	0.34%	173	0.30%	28.90%
利息收入小计	65,864	100.00%	56,950	100.00%	15.65%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6	0.07%	18	0.06%	44.44%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10,701	30.80%	15,125	46.69%	(29.25%)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1,940	63.14%	16,706	51.57%	31.33%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079	5.99%	547	1.68%	280.07%
利息支出小计	34,746	100.00%	32,396	100.00%	7.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722	29.46%	7,771	22.37%	76.58%
其他营业净收入	1,735	3.73%	2,408	6.94%	(27.95%)
营业收入总额	46,575	100.00%	34,733	100.00%	34.09%

2、利息净收入

2015 年上半年，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311.18 亿元，同比增长 26.73%，占营业收入的 66.81%。

利息净收入的增长，主要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和利差提升所致。

主要资产、负债项目的日均余额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的情况

(货币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不含贴现)	1,103,669	41,869	7.65%	883,479	32,885	7.51%
债券投资	268,592	5,273	3.96%	218,115	4,531	4.19%
存放央行	285,480	2,067	1.46%	253,940	1,860	1.48%
票据贴现及同业业务	654,459	16,432	5.06%	623,218	17,501	5.66%
其他	7,091	223	6.34%	5,489	173	6.36%
生息资产总计	2,319,291	65,864	5.73%	1,984,241	56,950	5.79%
负债						
吸收存款	1,600,781	21,940	2.76%	1,323,124	16,706	2.55%
发行债券	82,390	2,079	5.09%	16,873	547	6.54%
其中: 同业存单	62,275	1,404	4.55%	345	8	4.68%
同业业务	531,429	10,727	4.07%	545,378	15,143	5.60%
计息负债总计	2,214,600	34,746	3.16%	1,885,375	32,396	3.47%
利息净收入		31,118			24,554	
存贷差			4.89%			4.96%
净利差 NIS			2.57%			2.32%
净息差 NIM			2.71%			2.50%

2014 年下半年以来, 央行连续四次降息, 其中第一次为非对称降息, 后三次为对称降息; 同时不断扩大存款利率的上浮空间, 由 1.1 倍提升至 1.5 倍, 使银行存贷利差进一步压缩。本行持续加大结构调整和风险定价管理, 提高资源使用效率, 存贷利差同比略微下降, 净利差、净息差同比逆市上升。

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5 年上半年, 本行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54.57 亿元, 同比增长 51.85%。其中,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7.22 亿元, 同比增长 76.58%。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本期同比增减
结算手续费收入	1,045	828	26.21%
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	1,584	820	93.17%
代理及委托手续费收入	2,409	1,220	97.46%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4,030	3,096	30.17%

咨询顾问费收入	3,676	1,699	116.36%
账户管理费收入	78	116	(32.76%)
资产托管手续费收入	1,519	590	157.46%
其他	620	572	8.39%
手续费收入小计	14,961	8,941	67.33%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468	190	146.32%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661	923	(28.39%)
其他	110	57	92.98%
手续费支出小计	1,239	1,170	5.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722	7,771	76.58%

本行投行、资产托管等业务快速增长，带来中间业务收入的大幅增加；同时，理财与结算、信用卡业务手续费收益继续保持良好表现。

4、其他营业净收入

其他营业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及其他业务收入。2015 年上半年，本行其他营业净收入 17.35 亿元，同比减少 27.95%，主要因票据价差收益等减少造成。

5、业务及管理费

2015 年上半年，本行营业费用 150.05 亿元，同比增长 14.94%，成本收入比（不含营业税）32.22%，同比下降 5.37 个百分点，较 2014 年度下降 4.11 个百分点。营业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网点及业务规模增长，以及管理的持续投入所致。本行 2014 年增加 5 家分行、214 家支行级机构，2015 年上半年新增 108 家营业机构（含 2 家分行、2 家专营机构、104 家支行级机构），机构的增加带来营业费用的刚性增长。营业费用中，人工费用支出 83.69 亿元，同比增长 22.93%；业务费用支出 46.48 亿元，同比增长 0.76%；折旧、摊销和租金支出为 19.88 亿元，同比增长 21.66%。

6、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本期同比增减
存放同业	8	34	(76.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624	5,294	138.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65	300	(11.67%)
抵债资产	25	-	-
其他资产	1	24	(95.83%)
合计	12,923	5,652	128.64%

7、所得税费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本期同比增减
税前利润	15,259	13,328	14.49%
所得税费用	3,674	3,256	12.84%
实际所得税税赋	24.08%	24.43%	-0.35 个百分点

8、现金流

2015 年上半年，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22 亿元，同比增加 1,290.98 亿元、增幅 241.65%，主要为新增存款及同业存放款项同比增加使现金流入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9.13 亿元，同比减少 346.99 亿元、降幅 228.07%，主要因投资规模扩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90 亿元，同比增加 602.26 亿元、增幅 525.35%，主要为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三) 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87,834	46.21%	1,024,734	46.86%	15.9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28,789)	(1.12%)	(21,097)	(0.96%)	36.4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1,159,045	45.09%	1,003,637	45.90%	15.48%
投资类金融资产(注)	561,150	21.83%	486,222	22.24%	15.4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8,618	11.62%	306,298	14.01%	(2.51%)
贵金属	56,914	2.21%	45,254	2.07%	25.77%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3,144	2.46%	66,969	3.06%	(5.71%)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资产	376,136	14.63%	224,477	10.27%	67.56%
应收账款	7,374	0.29%	9,925	0.45%	(25.70%)
应收利息	11,264	0.44%	11,937	0.55%	(5.64%)
固定资产	3,690	0.14%	3,812	0.17%	(3.20%)
无形资产	5,064	0.20%	5,293	0.24%	(4.33%)
商誉	7,568	0.29%	7,568	0.35%	-
投资性房地产	107	0.01%	110	0.01%	(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08	0.36%	6,834	0.31%	36.20%
其他资产	11,126	0.43%	8,123	0.37%	36.97%
资产总额	2,570,508	100.00%	2,186,459	100.00%	17.56%

注：投资类金融资产含资产负债表项目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长期股权投资”。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655,112	68.40%	1,533,183	74.59%	7.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75,047	23.77%	385,451	18.75%	49.19%
拆入资金	17,931	0.74%	13,551	0.66%	32.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5,627	0.23%	4,259	0.21%	32.12%
衍生金融负债	3,252	0.13%	2,662	0.13%	22.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2,568	1.1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896	0.37%	7,961	0.39%	11.74%
应交税费	7,293	0.30%	5,794	0.28%	25.87%
应付利息	24,001	0.99%	25,229	1.23%	(4.87%)
应付债券	108,254	4.47%	41,750	2.03%	159.29%
其他（注）	14,215	0.60%	13,102	0.63%	8.49%
负债总额	2,419,628	100.00%	2,055,510	100.00%	17.71%

注：其他负债含报表项目中“向中央银行借款、应付账款、预计负债、其他负债”。

3、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11,425	2,884	-	14,309
资本公积	52,270	9,341	(2,285)	59,326
其他综合收益	(1,851)	394	-	(1,457)
盈余公积	6,334	-	-	6,334
一般风险准备	19,115	-	-	19,115
未分配利润	43,656	11,585	(1,988)	53,253
其中：建议分配的股利	1,988	-	(1,988)	-
股东权益合计	130,949	24,204	(4,273)	150,880

4、报告期末，可能对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的余额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余 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9,179

开出保函	110,966
开出信用证	74,83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及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48,390
经营性租赁承诺	10,675
资本性支出承诺	1,696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4日